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肖诚

联系电话：020-82169769

填报日期：2023年7月8日

根据《广东省体育局关于做好2023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体经〔2023〕36号）的要求，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经过自评材料收集、整理、审核、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工作，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具体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负责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场馆及附属设施运营管理维护工作；组织承办国际、国内大型体育赛事、文体活动等；为优秀运动队训练和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提供相关服务，为体育产业发展提供相关服务保障。

2. 奥体中心下设八个部门，办公室、行政部、经营部、竞训部、物管部、体育场、游泳馆、网球中心。

3. 中心编制89人，年末实有在编人员55人，退休人员19人，合同员工93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党建引领中心事业发展更为突出。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提升思想政治建设水平；持续抓好政治教育，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积极开展党支部达标创优活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统筹协调党建和业务工作，为党建工作有序开展提供遵循，并逐项落地执行；防

范化解风险隐患，认真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2.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围绕“五个定位”，主责主业取得新突破。2022年，奥体中心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不折不扣落实好各项工作部署，从严从紧压实责任，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全面落实场馆低免开放，推动场馆开放取得新效果；2022年，超70万人次享受了中心免费低收费政策；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公共体育服务质量取得新提升；大力发展青少年体育运动，推进体教融合新发展；开拓产业资源，提升场馆运营新水平；切实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增强中心事业发展新动能。抓住事关中心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不足和短板，抓好十件发展大事和十件民生实事，对中心事业发展前瞻性思考和全局性谋划，将公共体育服务作为改善民生的自觉行动。

3. 全面形成与需求正向促进效应。场馆硬件设施建设取得新进展，全力推进全运会场馆升级改造前期工作；积极推进广东体育博物馆项目建设；稳步推进智慧化场馆建设，深挖体育空间资源，做好人民群众热切关注的体育公园、健身路径、篮球场等体育设施空间布局规划，健身器材提档升级；弘扬广东体育文化精神，搭建体育文化交流平台；多措并举，强化执行，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

4. 加强制度建设，规范中心内控管理。修订完善管理制度，我们修订了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及管理流程、出租出借管理办法、招标采购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加强资产管

理，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及省局和中心的相关规定执行，加强出租出借和资产盘点等管理工作；规范做好招标采购，按照相关规定，规范中心各项目主体的招标采购行为，严把招标采购入门关，主动化解招标采购流程中的各类风险。

5. 优化干部队伍结构。中心选拔任用中层干部和通过公招引进了年轻干部，优化干部结构，激发和调动干部职工工作激情，通过思想教育、绩效考核、评先评优等方法，转变老同志的工作态度、激发年轻干部的工作激情。

6. 加强内控管理，规范使用经费。进一步修订完善管理制度，让使用每一分钱都有据可依；细化预算安排，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对“三公”经费严格把关，把钱花在刀刃上，强调无预算不执行，严格按预算执行；加强考核监管，聘请第三方机构不定期抽查，确保经费使用安全。

7. 抓好学法普法工作，推进中心法治体系建设。积极组织参加普法教育和考试，开展《宪法》知识宣传和新《体育法》的专题学习；积极推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重视发挥法律顾问的职责作用；加强合同管理，依法处理中心纠纷问题。

8.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中心安全运行取得新成效：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安全巡查检查机制；落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宣传教育培训；完善安全应急预案；规范做好保密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体育场、游泳馆、网球中心 3 个场馆全年对外开放，部分时间免费开放，开放时间不少于 330 天。

2. 维护提升全民健身体育设施，为市民锻炼提供服务。

3. 保障体育场馆设施设备、建筑物完好。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2 年整体收入 7986.25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344.50 万元；事业收入 823.06 万元；经营收入 356.62 万元；其他收入 2238.4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8.74 万元。

2022 年整体支出 7986.25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425.12 万元，项目支出 3760.26 万元，经营支出 356.62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2816.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2.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90 万元，资本性支出 611.1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444.25 万元。

2.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总收入 4379.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2884.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460 万元，年初结转资金 34.74 万元。

2022 年财政拨款支出 4379.24 万元。按预算分类，一般公共预算本年实际支出 2858.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实际支出 1060.27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425.12 万元，项目支出 2,493.67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767.2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2.3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82 万元,资本性支出 359.30 万元。

2022 年年末结转结余 460.4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年末结转结余 60.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年末结转结余 399.73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2.59 分。

(二) 履职效能分析

1.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已完成年度目标。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0%。

(1) 体育场、游泳馆、网球中心和区域内的公共场地和设施每周开放超过 35 小时,全年累计开放时间达 330 天以上(除游泳跳水馆因政策闭馆外),超 70 万人次享受了中心免费低收费政策。

(2) 为满足全民健身需求,中心各场馆克服困难,优化场地开放管理办法,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勇于担当责任风险,各场馆、各项目应开尽开、能开尽开,对外开放时间超过国家的要求,承接广东省第十一届大学生运动会游泳比赛等活动 40 多场次,全年服务健身人群超 100 万人次。积极组织定向、游泳、网球等项目公开赛、田径接力赛、篮球邀请赛等系列赛事,线上线下举办“科学健身公益大讲堂”,受到广大群众欢迎,线下参

加活动超 5 万人次。

(3) 完善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的更新维护。完成网球中心部分场地灯光改造、体育场五人制足球场地改造等 12 个项目，优化了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配置，更好地满足了广大群众的健身需要。

2.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良好，平均自评得分 91.61 分，专项资金平均支付率 72.51%。

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及审批程序影响，广东省体育博物馆项目资金支付率较低。

改进措施：加强项目协调力度，充分做好项目立项等前期准备工作，调整项目预算及绩效目标。

(三) 管理效率分析

预算编制及执行：2022 度预算编制程序规范、方法科学、编制及时、内容完整、项目细化、数据准确；预算项目已全部完成入库，入库率 100%；未发生预算调剂、年中追加资金的情况；根据批复的预算安排各项收支，确保预算严格有效执行；内部指标分解、审批下达规范、合理。

信息公开：预算、决算、绩效目标，按要求及时、规范在本单位公共平台公开。

绩效管理：建立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监控资金执行，定期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并及时对

评价结果进行反馈。

采购管理：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采购意向公开及时。

资产管理：根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制订了国有资产内部管理规定并得到有效执行；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及时；定期进行资产盘点；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经济成本控制良好，其中“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20.67 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继续完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绩效管理制度。

2. 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绩效自评情况。

3. 预算编制时为中小企业制订预留份额，公开实际采购情况。

4. 各部门（场馆）要牢固树立高质量发展的理念，提高“谋项目”的能力，结合“三年工作两年干，两年工作一体推”的工作要求，坚持系统观念，加强统筹谋划，在预算支出上加力提速，扎实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强化工作效率和工作方法，切实有效推进预算执行进度。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1. 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资产管理制度、收支管理制度

等。

2. 国有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及时上缴省财政。